

安全貨倉有限公司

SAFETY GODOWN CO LT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7)

代表委任表格

適用於本公司在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三日正午十二時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之股東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註一)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安全貨倉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1.00元之普通股股份 _____

股之登記持有人(註二)，茲委任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投票代表(註三)，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訂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三日正午十二時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在大會及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投票。

本人／吾等希望本人／吾等的代表按以下指示就將於大會上提呈的各項決議案投票。

請於下列各項決議案旁邊之適當空格內劃上「✓」號，以顯示 台端的投票意向。

普通決議案		贊成(註六)	反對(註六)
一、	省覽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		
二、	(i) 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ii) 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特別股息。		
三、	(a) 重選以下董事： (i) 呂辛先生為執行董事。 (ii) 溫民征先生為執行董事。		
	(b) 重選林明良先生(彼已任職獨立非執行董事逾九年)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c)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四、	重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特別事項			
五、	給予董事會一般性授權發行新股(列載於股東大會通告內第5項普通決議案)。		
六、	給予董事會一般性授權購回股份(列載於股東大會通告內第6項普通決議案)。		
七、	擴大授予董事會發行股份之一般性授權，加入根據上述第六項決議案授權而購回之股份(列載於股東大會通告內第7項普通決議案)。		

股東簽署： _____ (註四及五) 日期：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寫全名及詳細地址。請述明所有股東姓名。
- 請將 台端(等)名下之股份數目填入空位上；如不填所持有股數，則將被認定此表格乃代表 台端(等)名下在本公司股本中之所有股份。
- 台端有權委派一位或多於一位代表出席並代其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欲委任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出任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句刪去，並於適當的空位上填上欲委任的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 此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委任人或經正式書面授權之代理人簽署；如委任人為公司，則應加蓋水印或由正式授權之代表簽署。
- 如屬聯名股東，所有股東均須簽署此份代表委任表格。如超過一位該等股東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大會，則出席人士中只有在股東名冊上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者方有權投票。
- 注意：** 台端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 台端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 台端並無在經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上作出具體投票指示，獲委任為 台端代表的人士可自行酌情決定投票或放棄投票，該代表亦可自行酌情決定就任何於大會上適當提出的其他事項投票。
- 此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文件經公證人簽署證實之副本，必須最遲於會議或任何續會開會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位於香港九龍觀塘榮業街2號振萬廣場13樓1305-1306室之註冊辦事處，方為有效。
- 簽署人須在更改處簡簽為證。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並不影響 台端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